



永亨銀行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02)

二零零四年度業績通告

業績摘要

永亨銀行有限公司董事會宣佈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年度已審核之集團業績如下：

(以港幣千元位列示，內文另註除外。)

綜合損益計算表

	附註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三年	差幅
				%
利息收入		2,877,006	2,306,392	
利息支出		(1,082,689)	(728,419)	
淨利息收入		1,794,317	1,577,973	13.7
其他營業收入	(甲)	640,070	453,493	41.1
營業收入		2,434,387	2,031,466	19.8
營業支出	(乙)	(1,028,107)	(712,161)	44.4
扣除準備金前之營業溢利		1,406,280	1,319,305	6.6
呆壞賬準備		(54,434)	(325,287)	-83.3
營業溢利		1,351,846	994,018	36.0
重估投資物業及出售有形固定資產及聯營公司之溢利／(虧損)		43,743	(5,533)	
出售持有至到期日證券及非持作買賣用途證券之溢利		6,508	34,040	
持有至到期日證券之準備金回撥／(撥備)		4,848	(10,900)	
正常業務的溢利		1,406,945	1,011,625	39.1
應佔聯營公司之淨溢利		5,229	626	
除稅前溢利		1,412,174	1,012,251	39.5
稅項	(丙)	(242,561)	(147,603)	
除稅後溢利		1,169,613	864,648	35.3
少數股東權益所佔之溢利		(1,592)	(772)	
本銀行股東應得之溢利		1,168,021	863,876	35.2
年度分配股息：				
年度派發中期股息		155,773	108,665	
低估去年之末期及特別股息		140	148	
年結後擬派末期股息		420,292	317,283	
		576,205	426,096	35.2
		港元	港元	
每股盈利	(丁)			
基本		3.97	2.94	35.2
攤薄		3.97	2.94	34.8
現金		4.13	2.99	38.3
每股股息				
中期		0.53	0.37	
擬派末期		1.43	1.08	
		1.96	1.45	35.2

綜合資產負債表

	二零零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資產		
現金及短期資金	20,529,318	18,402,805
定期存放銀行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一至十二個月內到期)	1,435,527	1,542,981
貿易票據已減除準備	551,124	595,895
存款證	30,000	129,972
持作買賣用途證券	12,067	546,064
客戶之貸款及其他賬項已減除準備	49,745,339	47,108,427
持有至到期日證券及非持作買賣用途證券	20,388,740	17,582,264
聯營公司投資	135,706	143,514
有形固定資產	1,772,570	1,729,617
商譽	847,713	955,133
總資產	95,448,104	88,736,672
負債		
銀行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之存款	1,209,582	407,403
客戶之存款	78,569,161	72,138,422
已發行之存款證	4,616,090	4,931,139
其他賬項及準備	1,103,015	2,031,625
總負債	85,497,848	79,508,589
資本來源		
股本	293,911	293,781
儲備	7,109,976	6,393,100
股東資金	7,403,887	6,686,881
借貸資本	2,526,485	2,522,910
少數股東權益	19,884	18,292
總負債及資本來源	95,448,104	88,736,672

附註：

- (甲) 其他營業收入
其他營業收入包括持作買賣用途證券及其他買賣溢利共港幣6,695,000元(二零零三年虧損：港幣3,552,000元)。
- (乙) 營業支出
營業支出包括折舊港幣108,058,000元(二零零三年：港幣67,420,000元)、商譽攤銷港幣44,997,000元(二零零三年：港幣12,661,000元)及僱員獎勵計劃成本港幣2,248,000元(二零零三年：無)。
- (丙) 稅項
綜合損益表內之稅項為：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三年
香港利得稅準備	184,956	132,805
海外稅項	50,093	32,895
遞延稅項	6,828	(7,665)
應佔聯營公司之稅項	684	(10,432)
	242,561	147,603

香港利得稅乃按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年度應課稅溢利照現行稅率百分之十七點五(二零零三年：百分之十七點五)計算。海外稅項按本集團之有關單位經營所在國家現行稅率計算。

- (丁)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全年股東應得之溢利港幣1,168,021,000元(二零零三年：港幣863,876,000元)及於該期間已發行股份之加權平均數293,897,112(二零零三年：293,606,538)股普通股計算。
攤薄每股盈利乃根據全年股東應得之溢利港幣1,168,021,000元(二零零三年：港幣863,876,000元)及於該期間已發行股份之加權平均數294,567,557(二零零三年：293,772,317)股普通股計算，並就所有潛在攤薄盈利的股份予以調整。
每股現金盈利乃根據全年股東應得之溢利港幣1,213,018,000元(二零零三年：港幣876,537,000元)，經調整商譽攤銷港幣44,997,000元(二零零三年：港幣12,661,000元)，及於該期間已發行股份之加權平均數293,897,112(二零零三年：293,606,538)股普通股計算。此項附加資料被視為一項有助顯示業務表現的補充資料。
- (戊) 除了新僱員獎勵計劃(「獎勵計劃」)之會計政策外，本年度業績之編製與二零零三年度之財務賬目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一致。本集團根據一項新獎勵計劃授予若干僱員獎賞，以購入本銀行股份。獎賞之公平價值以授出日計算，並在獎賞授出日與生效期內於損益賬扣除及撥入股東資金內。獎賞未生效期內所派發相等於股息之現金，將以花紅支出按應計基準於損益賬扣除。
在編製財務報告時，已按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證券上市規則的要求，並完全符合香港金融管理局發出之監管政策手冊內有關「本地註冊認可機構披露財務資料」之要求。

(己) 近期頒布的會計準則

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多項新訂及經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會計準則」（「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由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或之後的會計期開始生效。

本集團並未於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提前採納該等「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已開始評估「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所帶來的影響，但在此階段並未能說明該等「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的業績及財務狀況是否有重大影響。

補充財務資料

(1) 分項報告

(甲) 業務分項

零售銀行業務包括接受存款、住宅樓宇按揭、租賃貸款及私人貸款業務。

企業銀行業務包括工商業貸款、貿易融資及機構銀行業務。

財資業務包括外匯買賣、證券投資及交易買賣。

其他業務包括保險業務、股票買賣服務及退休福利計劃服務。

未分類的業務項目主要包括股東資金、行址投資、物業投資及其他未能合理分配予特定業務分類的業務活動。

二零零四年

	零售銀行 業務	企業銀行 業務	財資業務	其他業務	未分類業務	跨業務 收支抵銷	合計
淨利息收入	1,213,269	378,961	186,681	3,597	11,809	—	1,794,317
其他營業收入	313,230	112,981	86,918	84,417	42,524	—	640,070
跨業務收入	—	—	—	—	49,087	(49,087)	—
營業收入	1,526,499	491,942	273,599	88,014	103,420	(49,087)	2,434,387
營業支出	(661,458)	(165,718)	(60,934)	(43,134)	(96,863)	—	(1,028,107)
跨業務支出	(44,861)	(1,918)	(554)	(1,754)	—	49,087	—
扣除準備金前之營業溢利	820,180	324,306	212,111	43,126	6,557	—	1,406,280
呆壞賬準備	(35,235)	(19,199)	—	—	—	—	(54,434)
營業溢利	784,945	305,107	212,111	43,126	6,557	—	1,351,846
重估投資物業及出售有形 固定資產及聯營公司之 溢利／（虧損）	(978)	(1,895)	(1,235)	(354)	48,205	—	43,743
出售持有至到期日證券及 非持作買賣用途證券之 溢利	—	—	6,425	83	—	—	6,508
持有至到期日證券之準備 金回撥	—	—	4,848	—	—	—	4,848
正常業務的溢利	783,967	303,212	222,149	42,855	54,762	—	1,406,945
應佔聯營公司之淨溢利	—	—	—	5,115	114	—	5,229
除稅前溢利	783,967	303,212	222,149	47,970	54,876	—	1,412,174
折舊	51,463	14,678	7,666	2,125	32,126	—	108,058
商譽攤銷	21,988	11,268	9,139	1,726	876	—	44,997
分類資產	37,528,072	19,407,218	20,332,953	119,608	17,924,547	—	95,312,398
聯營公司投資	—	—	—	127,970	7,736	—	135,706
總資產	37,528,072	19,407,218	20,332,953	247,578	17,932,283	—	95,448,104
總負債	76,886,457	1,318,299	806,869	22,658	6,463,565	—	85,497,848
資本支出	44,285	26,812	3,964	442	75,787	—	151,290

二零零三年

	零售銀行 業務	企業銀行 業務	財資業務	其他業務	未分類業務	跨業務 收支抵銷	合計
淨利息收入	1,020,252	324,764	175,344	2,180	55,433	—	1,577,973
其他營業收入	219,490	77,333	60,598	64,712	31,360	—	453,493
跨業務收入	—	—	—	—	41,351	(41,351)	—
營業收入	1,239,742	402,097	235,942	66,892	128,144	(41,351)	2,031,466
營業支出	(453,814)	(92,866)	(39,924)	(32,515)	(93,042)	—	(712,161)
跨業務支出	(37,499)	(1,609)	(556)	(1,687)	—	41,351	—
扣除準備金前之營業溢利	748,429	307,622	195,462	32,690	35,102	—	1,319,305
呆壞賬準備	(193,471)	(131,757)	—	(59)	—	—	(325,287)
營業溢利	554,958	175,865	195,462	32,631	35,102	—	994,018
重估投資物業及出售有形 固定資產之虧損	(936)	(14)	(70)	—	(4,513)	—	(5,533)
出售持有至到期日證券及 非持作買賣用途證券之 溢利／(虧損)	(1,228)	—	35,178	90	—	—	34,040
持有至到期日證券之準備 金撥備	—	—	(10,900)	—	—	—	(10,900)
正常業務的溢利	552,794	175,851	219,670	32,721	30,589	—	1,011,625
應佔聯營公司之淨溢利	—	—	—	335	291	—	626
除稅前溢利	552,794	175,851	219,670	33,056	30,880	—	1,012,251
折舊	32,114	4,759	3,424	1,503	25,620	—	67,420
商譽攤銷	3,361	2,604	2,570	1,116	3,010	—	12,661
分類資產	33,497,555	19,862,171	17,997,869	259,141	16,976,422	—	88,593,158
聯營公司投資	—	—	—	123,538	19,976	—	143,514
總資產	33,497,555	19,862,171	17,997,869	382,679	16,996,398	—	88,736,672
總負債	72,596,397	902,779	812,740	89,053	5,107,620	—	79,508,589
資本支出	903,076	621,450	74,329	89	104,803	—	1,703,747

(乙) 區域分項

區域分項資料乃按附屬公司主要營業所在地劃分，或按負責匯報業績或將資產入賬之本銀行分行所在地而劃分。

二零零四年

	香港	澳門	其他	減：跨區域 收支抵銷	合計
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總營業收入	2,383,998	268,339	88,483	(306,433)	2,434,387
除稅前溢利	1,341,708	167,817	45,389	(142,740)	1,412,174
總資產	95,563,311	10,092,742	14,370,127	(24,578,076)	95,448,104
總負債	88,507,952	9,443,949	11,506,089	(23,960,142)	85,497,848
或然債務及承擔	14,377,018	758,992	45,597	(805,182)	14,376,425
資本支出	103,936	23,160	24,194	—	151,290

二零零三年

	香港	澳門	其他	減：跨區域 收支抵銷	合計
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總營業收入	2,126,056	254,405	58,715	(407,710)	2,031,466
除稅前溢利	1,179,116	154,549	14,952	(336,366)	1,012,251
總資產	97,893,393	9,317,866	10,649,054	(29,123,640)	88,736,673
總負債	86,226,863	8,691,491	10,565,659	(25,975,424)	79,508,589
或然債務及承擔	12,241,808	725,483	35,135	(339,685)	12,662,741
資本支出	1,642,799	13,818	47,130	—	1,703,747

(2) 貸款及其他賬項

	二零零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客戶貸款	49,189,126	46,611,685
銀行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之貸款	110,865	142,371
特殊準備	(127,731)	(276,682)
一般準備	(494,779)	(465,940)
應計利息及其他賬項	1,067,858	1,096,993
	49,745,339	47,108,427

(3) 不履行貸款

已扣除撥入暫記賬之利息或已停止累計利息之貸款，連同暫記利息及減除抵押品價值而作出之特殊準備數額如下：

	二零零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客戶不履行貸款	824,995	1,387,664
佔客戶貸款總額之百分比	1.68%	2.98%
所持抵押品金額	671,350	1,071,767
特殊準備	125,732	273,930
暫記利息	465,552	538,908

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貸予銀行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之款項中，並無利息撥入暫記賬或已停止累計利息之貸款。

(4) 客戶貸款－行業分類

客戶貸款之行業類別是按該等貸款之用途分類及未減除任何準備。

	二零零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差幅 %
在香港使用之貸款			
工業、商業及金融			
－物業發展	652,393	746,889	-12.7
－物業投資	8,502,635	8,301,127	2.4
－財務機構	631,997	432,237	46.2
－股票經紀	244,082	299,192	-18.4
－批發與零售業	974,803	1,552,450	-37.2
－製造業	1,745,129	1,477,609	18.1
－運輸與運輸設備	2,721,053	2,529,990	7.6
－股票有關之貸款	205,011	128,297	59.8
－其他	3,032,779	3,279,434	-7.5
個人			
－購買「居者有其屋」、「私人機構 參建居屋計劃」及「租者置其屋 計劃」樓宇之貸款	1,618,601	1,925,650	-15.9
－購買其他住宅物業之貸款	13,872,283	12,486,065	11.1
－信用咭貸款	358,582	326,186	9.9
－其他	3,272,558	3,168,104	3.3
貿易融資	2,575,916	2,710,956	-5.0
在香港以外使用之貸款			
－澳門	4,026,596	3,728,726	8.0
－其他	4,754,708	3,518,773	35.1
	49,189,126	46,611,685	5.5

(5) 客戶貸款、不履行貸款及過期貸款－地理分類

地理分類資料乃按交易對手的所在地，並已顧及轉移風險因素。一般而言，在下述情況下才轉移風險：有關貸款的債權獲得並非交易對手所在地的國家的一方擔保，或該債權的履行對象是某銀行的海外分行，而該銀行的總辦事處並非設於交易對手的所在地。

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客戶貸款	不履行貸款	過期三個月以上之貸款
香港	43,343,176	626,765	562,931
澳門	4,227,186	190,019	87,516
中華人民共和國	715,318	8,211	7,807
其他	903,446	—	—
	<u>49,189,126</u>	<u>824,995</u>	<u>658,254</u>

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客戶貸款	不履行貸款	過期三個月以上之貸款
香港	40,947,433	1,157,473	789,291
澳門	3,876,335	219,446	209,792
中華人民共和國	843,922	8,737	8,113
其他	943,995	2,008	2,008
	<u>46,611,685</u>	<u>1,387,664</u>	<u>1,009,204</u>

(6) 過期及重定還款期之貸款

	二零零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	佔貸款總額 之百分比	金額	佔貸款總額 之百分比
已過期之客戶貸款				
三個月以上至六個月	148,535	0.30	158,787	0.34
六個月以上至一年	65,410	0.13	215,456	0.46
一年以上	444,309	0.90	634,961	1.36
	<u>658,254</u>	<u>1.33</u>	<u>1,009,204</u>	<u>2.16</u>
所持抵押品金額	647,116		841,574	
有抵押貸款數額	563,124		768,264	
無抵押貸款數額	95,130		240,940	
特殊準備	89,644		220,991	
重定還款期之客戶貸款	<u>186,192</u>	<u>0.38</u>	<u>163,087</u>	<u>0.35</u>

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貸予銀行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之款項中並無過期三個月以上及重定還款期之貸款。

(7) 其他過期資產

	二零零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債務證券	貿易票據	債務證券	貿易票據
已過期之其他資產				
三個月以上至六個月	—	—	—	117
六個月以上至一年	—	108	30,038	—
一年以上	—	1,714	—	3,089
	<u>—</u>	<u>1,822</u>	<u>30,038</u>	<u>3,206</u>

(8) 過期及重定還款期貸款與不履行貸款之對賬表

	二零零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已過期三個月以上之客戶貸款及重定還款期貸款：		
已過期三個月以上之客戶貸款	658,254	1,009,204
重定還款期之貸款	186,192	163,087
	844,446	1,172,291
(減)：過期三個月以上但仍累計利息之貸款	(115,371)	(59,745)
加：過期三個月或以下但其利息已撥入暫記賬或 已停止累計利息之貸款	95,920	275,118
不履行貸款合計	824,995	1,387,664

(9) 收回資產

	二零零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客戶貸款內包括之收回資產	193,822	262,881

(10) 跨境債權

跨境債權資料乃按交易對手的所在地，並已顧及轉移風險因素。一般而言，在下列情況下才轉移風險：有關貸款的債權獲得並非交易對手所在地的國家的一方擔保，或該債權的履行對象是某銀行的海外分行，而該銀行的總辦事處並非設於交易對手的所在地。

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銀行同業及 其他金融機構	公營機構	其他	合計
澳門	355,234	-	4,241,239	4,596,473
中華人民共和國	1,424,858	15,795	564,279	2,004,932
其他亞太區	7,161,851	-	1,052,747	8,214,598
美國	1,124,311	303,703	2,200,764	3,628,778
其他南美及北美國家	1,070,887	-	493,806	1,564,693
中東及非洲	761	-	1,821	2,582
德國	7,751,606	-	3,977	7,755,583
英國	4,997,717	-	170,806	5,168,523
其他歐洲國家	10,100,714	-	638,539	10,739,253
	33,987,939	319,498	9,367,978	43,675,415

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銀行同業及 其他金融機構	公營機構	其他	合計
澳門	560,836	-	3,893,773	4,454,609
中華人民共和國	1,022,099	9,190	802,154	1,833,443
其他亞太區	5,315,186	493,348	867,680	6,676,214
美國	1,068,438	416,131	1,989,982	3,474,551
其他南美及北美國家	2,386,259	-	362,542	2,748,801
中東及非洲	3,135	-	1,466	4,601
德國	6,075,226	-	4,182	6,079,408
英國	3,441,208	-	84,989	3,526,197
其他歐洲國家	9,859,051	-	528,209	10,387,260
	29,731,438	918,669	8,534,977	39,185,084

- (11) 貨幣風險
個別外幣的淨持有額或淨結構性倉盤若佔所持有外匯淨盤總額或結構性倉盤總額的百分之十或以上，便須作出披露。

相等於百萬港元	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美元	合計		美元	合計	
現貨資產	27,044	43,484		27,037	41,121	
現貨負債	(28,388)	(44,775)		(29,345)	(42,785)	
遠期買入	4,307	5,100		5,757	6,694	
遠期賣出	(2,417)	(3,233)		(3,214)	(4,701)	
長盤淨額	546	576		235	329	
	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相等於百萬港元	澳門幣	美元	合計	澳門幣	美元	合計
結構性倉盤淨額	110	218	328	515	79	611

- (12) 儲備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股本溢價賬	342,102		337,330	
資本儲備	215,909		215,909	
一般儲備	2,091,174		2,091,079	
銀行行址重估儲備	269,039		268,917	
投資物業重估儲備	12,683		14	
投資重估儲備	22,241		17,848	
股本贖回儲備	769		769	
盈餘滾存	4,156,059		3,461,234	
儲備總額	7,109,976		6,393,100	

- (13) 資產負債表以外之風險程度
(甲) 或然債務及承擔

以下為每項或然債務及承擔重大類別之約定金額概要：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直接信貸替代	809,560		699,117	
交易有關之或然債務	33,450		56,645	
貿易有關之或然債務	1,416,358		1,644,315	
其他承擔	9,875,085		9,282,716	
存放遠期存款	2,241,972		979,948	
	14,376,425		12,662,741	

(乙) 衍生工具

衍生工具指財務合約，其價值視乎所涉及的資產或指數而定。

以下為每項衍生工具重大類別之名義金額：

	二零零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匯率合約		
遠期合約－買賣用途	3,286,625	4,034,010
遠期合約－對沖用途	919,593	2,878,948
購入期權－買賣用途	277,016	508,321
沽出期權－買賣用途	277,016	450,158
匯率合約總額	4,760,250	7,871,437
利率合約		
掉期合約－買賣用途－定息收入	37,191,480	893,838
掉期合約－買賣用途－定息支出	37,070,388	893,838
掉期合約－對沖用途－定息收入	14,854,793	8,753,450
掉期合約－對沖用途－定息支出	25,096,124	15,804,567
利率合約總額	114,212,785	26,345,693
股份合約		
購入期權－買賣用途	—	70,042
沽出期權－買賣用途	140,902	70,042
股份合約總額	140,902	140,084
	119,113,937	34,357,214

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及本銀行作為買賣用途之定息收入及定息支出的掉期合約為港幣31,134,069,000元（二零零三年：無）以解回原用作對沖用途之金融工具交易，而有效地管理其債務證券投資組合之對沖。

上列資產負債表以外之風險程度之重置成本及信貸風險加權金額如下。這些金額並未計及雙邊淨額安排的影響。

	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重置成本	信貸風險 加權金額	重置成本	信貸風險 加權金額
或然債務及承擔	不適用	1,757,281	不適用	1,713,039
匯率合約	22,192	20,229	55,236	37,360
利率合約	554,187	211,702	193,612	64,667
股份合約	—	—	—	2,101
	576,379	1,989,212	248,848	1,817,167

(14) 資本充足及流動資金比率
(甲) 資本充足比率

	二零零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核心資本		
繳足股款的普通股股本	293,911	293,781
股本溢價賬	342,102	337,330
儲備	5,417,947	4,966,124
其他	516,743	453,053
(減)：商譽	(847,422)	(954,260)
	5,723,281	5,096,028
可計算的附加資本		
土地及土地權益價值重估的儲備	187,824	188,231
重估非持作買賣用途證券之未實現溢利	14,246	11,168
一般呆賬準備金	496,214	467,920
有期後償債項之可計算價值	2,526,485	2,522,910
	3,224,769	3,190,229
扣減前的資本基礎總額	8,948,050	8,286,257
資本基礎總額的扣減項目	(405,324)	(480,208)
扣減後的資本基礎總額	8,542,726	7,806,049
未經調整及調整後之資本充足比率	15.7%	15.7%

未經調整之資本充足比率為本銀行及部份附屬公司根據香港銀行條例附表三及香港金融管理局為監管而要求之綜合基準計算。

調整後資本充足比率之計算，是根據香港金融管理局發出之監管政策手冊內有關《就市場風險維持充足資本》的要求，計入在結算日的市場風險。所根據的綜合基準與未經調整之資本充足比率相同。

(乙) 全年平均流動資金比率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三年
全年平均流動資金比率	49.1%	49.0%

全年平均流動資金比率乃根據香港銀行條例附表四計算。此比率為與香港金融管理局協議包括所有海外分行、香港辦事處及附屬公司而計算。

回顧與前瞻

香港經濟於二零零四年穩步復甦，首三季本地生產總值較去年平均實質增長百分之八點八，遠高於二零零三年同期百分之二點六之增長。「個人遊」計劃推出後，內地訪港旅客大增，刺激零售及旅遊業蓬勃發展。隨著經濟好轉，就業情況亦告改善，十二月失業率下降至百分之六點五，創二零零一年以來新低。儘管美國息率上調，但香港流動資金充裕，令短期港元利率維持於接近零之水平，商界信心恢復，加上低資金成本，皆有助樓市繼續復甦。

香港經濟普遍好轉，令銀行業受惠。第四季貸款需求強勁，刺激銀行業本年度之貸款增長百分之五點九。隨著樓價回升，以及失業率由二零零三年中期高位逐步下跌，資產質素得以改善，因此二零零四年之壞賬準備大幅減少。然而，由於競爭加劇及流動資金過剩，已對淨息差構成壓力。

二零零四年永亨銀行繼續增長。集團在住宅樓宇按揭貸款、機械貸款以及中國及澳門銀行業務等範疇均獲得理想資產增長。本集團亦繼續從收購浙江第一銀行（浙一）所帶來之協同效益中獲益。

永亨銀行本年度之股東應得溢利創新高，達港幣十一億六千八百萬元，較二零零三年度港幣八億六千三百九十萬元增長百分之三十五點二。綜合業績已包括浙一及其附屬公司全年業績。每股盈利增加百分之三十五點二至港幣三元九角七仙，每股現金盈利則增加百分之三十八點三至港幣四元一角三仙。董事會建議宣派末期股息每股港幣一元四角三仙，連同於二零零四年九月二十日已派中期股息港幣五角三仙，本年度股息總額為每股港幣一元九角六仙，較二零零三年增加百分之三十五點二。

由於收購浙一之全年影響，加上貸款量及財資業務增長，淨利息收入增加百分之十三點七至港幣十七億九千四百三十萬元。然而，受按揭重新訂價及浙一資產之較低息差影響，淨息差由百分之二點三一收窄至百分之一點九九。

由於證券買賣、外匯交易收入及財富管理服務錄得顯著增長以及反映收購浙一之全年效益，非利息收入增加百分之四十一點一至港幣六億四千零一十萬元。

本集團總營業收入增加百分之十九點八至港幣二十四億三千四百四十萬元。由於收購浙一之全年效益及商譽開支，集團成本與收入比率由百分之三十五點一增至百分之四十二點二。本集團深信，與浙一成功合併後，成本與收入比率將會隨著進一步整頓分行網絡及集中後勤與資訊運作達致成本經濟效益而進一步改善。

由於樓價回穩、個人破產個案減少及整體經濟改善，呆壞賬準備減少百分之八十三點三至港幣五千四百四十萬元。於二零零四年，信用卡撇賬率佔信用卡應收賬之百分比由去年同期百分之七點九六下降至百分之二點四六。於二零零四年第四季，按全年基準計算之撇賬率下降至百分之一點一六。不履行貸款減少至港幣八億二千萬元，佔總貸款百分之一點六八。

由於本地貸款如住宅樓宇按揭貸款及機械貸款以及集團在香港境外之中國與澳門貸款業務錄得理想增長，客戶總貸款額增加百分之五點五至港幣四百九十一億九千萬元。

總存款增加百分之八點九至港幣八百四十三億九千萬元，客戶存款增加百分之八點九至港幣七百八十五億七千萬元，反映外幣存款以及港元活期及儲蓄存款均有所增長。本集團於合併後品牌知名度提高，分行網絡擴闊令存戶更方便，加上成功推廣以高收入客戶為目標之永亨尊貴理財概念，皆有助推高存款增長。

樓市於二零零四年繼續復甦，住宅及商用樓價均顯著上升。然而，儘管一手及二手市場銷售活躍，物業貸款增長仍然呆滯。住宅樓宇按揭貸款增長百分之十一點一，佔貸款組合百分之二十八點二。永亨銀行不採取以低價爭取市場佔有率之策略，反而透過推出九成半按揭計劃等新按揭產品吸引住宅樓宇買家。

香港業務競爭激烈，繼續由中國內地業務增長所補足，二零零四年之住宅樓宇按揭貸款增加百分之七十三點二。儘管中央政府以行政措施壓抑信貸增長，加上標準借貸及存款利率於十月上調，樓價仍然上升。雖然部分大城市有樓市過熱之風險，本集團已透過主要服務香港居民購買自住居所以減低風險。

澳門業務方面，澳門永亨銀行在當地經濟錄得雙位數字增長帶動下繼續表現卓越。訪澳旅客絡繹不絕，令第三季澳門本地生產總值較去年實質增長百分之二十一點七。澳門永亨銀行溢利增長百分之八點六至澳門幣一億四千六百萬，貸款及存款分別穩步增加百分之九點三及百分之八點五，淨利息收入微升百分之零點六，服務費收入則增加百分之二十二點一。

本集團之平均資產回報率及平均股東資金回報率分別為百分之一點二九及百分之十六點六，而資本充足比率及平均流動資金比率分別為百分之十五點七及百分之四十九點一。

隨著立法會於二零零四年七月九日通過《永亨銀行有限公司（合併）條例草案》後，永亨銀行（永亨）與浙一已於二零零四年八月九日成功合併。全賴本集團之審慎策劃及執行，合併過程按進度順利進行。本集團於二零零四年已獲得重大收益及成本效益，有信心可於二零零五年底提早達致全部合併效益。

展望未來，由於美國息率持續上調，二零零五年之經營環境將仍具挑戰。此外，鑑於資金流入香港之狀況不明朗，加上市場競爭激烈，息差於二零零五年將持續受壓。然而，隨著本地經濟繼續改善及資產市場蓬勃發展，貸款需求應會逐步增加。中國政府收緊政策將有助冷卻經濟，預期內地經濟將維持健康增長。至於毗鄰香港之澳門，其博彩業將吸引外資流入，故於二零零五年將繼續錄得雙位數字之經濟增長。

本集團將繼續透過精簡工序控制成本，同時擴闊服務費收入，並藉著向擴大後之客戶基礎交叉銷售產品，擴充客戶借貸業務。隨著永亨與浙一成功合併，本集團現擁有更大之業務平台應付業務增長。本集團亦將透過提供創新產品及優質服務，專注改進本身品牌。

為把握中國快速增長，本集團將會繼續於中國內地擴充業務。就此方面，本集團將於二零零五年三月在上海開設分行，並在北京增設代表辦事處，之後亦計劃將廣州代表辦事處升格為分行，進一步擴展本集團在中國之網絡。本集團在致力爭取增長之餘，亦深明成功關鍵在於審慎之借貸政策。

擬派股息

董事會將於二零零五年四月二十一日（星期四）召開之股東週年大會上，建議派發末期股息每股港幣一元四角三仙。此項末期股息如獲通過，將於二零零五年五月九日（星期一）派發予於二零零五年四月二十一日在股東名冊上已登記之股東。

暫停股份登記日期

由二零零五年四月十八日（星期一）至二零零五年四月二十一日（星期四）止，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本行將暫停辦理股票過戶登記。凡持有本行之股票而未過戶者必須於二零零五年四月十五日（星期五）下午四時前將過戶表格連同有關股票送達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一八三號合和中心十七樓一七一二至一七一六室本行之股份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辦理過戶手續方可享有是次通過派發之股息。

符合最佳應用守則

除卻非執行董事之任期沒有訂定外，本行於年內已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最佳應用守則之指引。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身股份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銀行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銀行之股份。

董事會

於本公佈日期，本銀行之執行董事為馮鈺斌博士、王家華先生、馮鈺聲先生及何志偉先生；非執行董事為 Alan R Griffith 先生、Kenneth A Lopian 先生及古岸濤先生；與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鄭漢鈞博士、劉漢銓先生、李國賢先生、董建成先生及謝孝衍先生。

承董事會命
董事長兼行政總裁
馮鈺斌 謹啟

香港 二零零五年三月十日

註： 詳細的業績通告（即包括上市規則附錄十六第45(1)至45(3)段所規定的全部資料）將在適當時間在香港聯合交易所網頁登載。

「請同時參閱本公佈於經濟日報刊登的內容。」